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約僱職代 王金鶯 電話: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:100247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11002732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027322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辦理「雙重特殊需求學生才能發展案例分享研習」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3月23日師大特教字第 11110078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教師及教育人員對於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發掘與輔導 之認識,爰辦理本次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摘錄如下:
 - (一)時間:111年4月9日(星期六)上午8時40分至下午4時30 分。
 - (二)地點:線上會議連結(研習報名成功後由主辦單位mail 會議連結)。
 - (三)對象: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現職教師及教育相關人員、及 對雙重特殊需求教育有興趣之教師及家長,名額上限230 人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即日起至111年4月3日(星期日)止,請至全







國特殊教育資訊網,點選「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」報名,網址如下: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。

- (五)研習前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,點選本次研習的「錄取名單」,確認是否已被審核錄取,經錄取後因故未能 參與研習者,請通知承辦單位請假。
- 四、本研習因應疫情變化,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辦理,若有取消、改期、臨時更改會議形式,將以電子郵件寄發通知,報名時請務必留取正確電子郵件信箱(務必再三確認)。
- 五、本案參加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;全程出席者將由承辦 單位核發7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六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書1份;如有相關疑義,請洽本案承辦人 周博仁助理,電話:02-77495048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 電2022/03/29文 [4:22:59 音



